

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应急广播体系 建设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 郑财磋商采购--2025--124)

甲方(采购人): 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 北京数码视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在相关监督管理下，由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经甲方确定北京数码视讯软件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且成交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为保证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

2.服务内容：1套市级应急广播平台软硬件系统，3个应急信息发布单位接入，1套传输覆盖网络适配（含调频广播、地面数字电视、有线数字电视、频率频道播出系统），1个省级平台对接及12个区县平台对接，30套应急广播主动终端及6套城市应急广播一体化终端，1套系统间信息传输网络租赁等。

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且生效之日起90日。

三、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提供的产品保证信息化工作安全、高效、顺利的进行，处理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3.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遵循国际、国内的行业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切合实际需求并满足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

四、验收组织

1.本合同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10日内完成对货物型号、数量的确认工作后，甲方应在乙方提供的《设备交付/维修凭证》上签字、盖章交给乙方（交给乙方：指将原件交给乙方工作人员、将原件邮寄方式交给乙方、传真给乙方，以上任何一种方式均有效），甲方在《设备交付/维修凭证》上所盖的公章、合同章及其他印章均视为有效确认之印章。

2.因甲方原因在设备到货后 10 日之内未在《设备交付/维修凭证》上签字、盖章交给乙方或在乙方向甲方指定电子邮箱发出到货确认邮件之日起 20 日内未回复的, 视为到货验收完毕, 乙方产品完全合格, 电子邮件确认与纸质《设备交付/维修凭证》具有同等效力。如设备交货方式为物流交付的, 自交付之日起第 7 日视为交货完成, 交予物流后 20 日内甲方无书面反馈设备不合格的, 视为到货验收合格, 乙方设备完全合格, 物流交运单与纸质《设备交付/维修凭证》具有同等效力。

3.若甲方在本合同规定的发货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未收到本合同设备或收到设备与本合同约定不相符, 则甲方有义务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双方有义务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一起查明原因。

4.对于本合同设备, 乙方收到甲方签字、盖章的《设备交付/维修凭证》后, 乙方为甲方提供现场安装开通服务。

5.乙方于项目建成后向甲方递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根据乙方验收申请, 可根据本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规定, 组织项目完工验收, 并签署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6.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 (由甲方自行验收或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函及国家和行业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7.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 乙方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并重新申请验收; 重新验收的次数最多不超过 3 次, 若多次整改仍未通过验收,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合同款项及支付

1.本项目合同约定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叁拾贰万捌仟 元, (小写) ¥ 2328000 元。

2.合同款项的支付:

(1) 结算方式: 由甲方负责结算。

(2) 支付条件: 合同生效后, 乙方按合同履行完成, 经甲方认可并提供合同等金额发票。

(3) 付款方式:

①第 1 次付款: 合同签订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肆仟元)(¥1164000 元)

②第 2 次付款: 项目建成后, 乙方向甲方递交书面验收申请,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即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捌仟肆佰元(¥698400 元)

③ 第 3 次付款:项目验收合格且系统正常运行 6 个月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4) 以上所约定费用由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支付至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指定账户。乙方应在约定的付款条件成就后, 向甲方提供政府财务报账所需要的等额正规发票、凭证等手续和资料。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发票, 并确认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成就且收到财政部门拨付的经费、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后支付每期款项, 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六、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有权随时了解项目进度, 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2. 甲方有权对具体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3. 甲方根据乙方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支付申请书办理相关合同价款的支付。

七、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权利瑕疵担保

(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保证甲方不会因接受乙方服务而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 如抵押权、质权、留置权等。保证甲方不会因接受乙方服务而存在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3) 乙方保证其提供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存在危及他人人身或财产安全的隐患, 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 否则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 (2) 在质保期内，如项目出现故障等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场处理；乙方应每季度2次进行定期巡检。
- (2) 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 (3)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4) 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 (5)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 (6)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范围和内容，必须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 (7)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 (8) 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但下列情况除外：
- 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 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 (9)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合法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合法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10) 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 (11) 乙方须保证本合同项下所用产品质量，确保稳定运行，并为其提供持续的安全维护。

(1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及招响应文件相关要求，提供信息化建设及运行保障工作相关线下培训，培训次数不低于 3 次，每次培训时常不低于 6 小时。

(13) 本项目所涉及使用的由乙方提供的各类设备属于乙方自带，在项目验收合格之后由乙方收回。上述设备在使用期间，由乙方负责日常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因设备自身质量问题或正常使用损耗，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

八、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针对乙方损失部分应予以赔偿。
3.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乙方项目延期的，乙方有权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在延期期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九、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针对损失部分进行赔偿。乙方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责任由甲方所受到的损失确定，甲乙双方可对金额进行协商。
3.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或与乙方所提交的承诺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若乙方采取补救措施后仍无法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少合同价款或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4.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成果的，每逾期 10 日，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5.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疫情、社会异常事件等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所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致使本

合同履行受阻。

2.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合意。

3.若本合同仍具有继续履行的意义，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影响的时间。

4.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失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5.若因不可抗力，本合同不再具有履行的可能性，甲乙双方应当根据乙方履行情况据实结算，乙方应当退回甲方已经支付但乙方未履行部分对应的款项。

十一、 合同生效、变更

本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变更说明：甲方或乙方如需对合同内容提出变更，需提前5个工作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申请，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 争议解决

1.协商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在友好基础上进行平等协商。

2.调解

协商未果，可提交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3.仲裁或诉讼

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关于通知和送达的规定。

通知和送达甲、乙双方均承诺，在本协议中留存的通讯联系方式为各自确认的合法有效联系方式。本协议履行或发生争议时，涉及到相关文件、通知或司法文书的送达均以各自

在本协议中留存的联系方式、通讯地址为唯一合法有效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如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发生变更时，变更一方应于变更事项发生后3日内告知对方，否则，因此造成相关不利后果由变更的一方自行承担。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可通过快递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相关文件在下列日期视为到达被通知方：

- （一）由快递递送的，通知寄出之日起第二日为送达日；
- （二）以电邮发送的，在发送人成功发送电邮之时为送达日

若被通知方拒收或者因变更联系方式但未通知对方等原因而未能被对方收到的，不影响送达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交付/维修凭证》、到货签收单、验收报告、维保单等相关文件，传真件、扫描件等复制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 保密

1.“保密信息”是指由本合同甲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或以样品、范本、计算机程序或其他形式）向本合同乙方披露的任何信息和资料，以及乙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一切属于甲方的信息和资料。

2.上述“保密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集的所有数据、相关分析数据以及其他专有信息等（以下统称“保密信息”）。

3.自披露方第一次向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之日后起直至该保密信息合法公开时止，接受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该保密信息。如果所涉及的保密信息依照国家主管机关或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适用其相关规定。任何一方违反保密协议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总金额1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十四、 廉政要求

1.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当自觉遵守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开展正常商业交易活动，主动抵制不廉洁行为和不诚信行为。

2. 甲乙双方的监督检查部门或其授权的人员对本廉洁诚信协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接受有关投诉和举报。

十五、 合同生效

1. 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 郑州市。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郑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盖章)

乙方（中标人）北京数码视讯软件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 17 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
路 15 号 1 幢

邮编：450018

邮编：100085


被授权代表： 张超凡
(签字)

法定代表人：张刚

(签字)

被授权代表： 张超凡

(签字)

电话：0371-69095872

电话：010-82345929

传真：010-82345832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账号：10276000000635396

行号：304100042600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0 日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0 日

注：本合同为参考格式。双方订立合同不得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投标（响应）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附表：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信息接入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43738	43738
2	信息处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43738	43738
3	信息制作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43738	43738
4	审核播发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43738	43738
5	资源管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6	资源调度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7	生成播发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8	终端管控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9	运维管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10	系统管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11	效果评估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12	安全服务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13	值班管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200	套	1	24299	24299
14	主备协同系统	数码视讯	SE8830	套	1	38879	38879
15	移动协作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24299	24299
16	演练管理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24299	24299
17	融合调度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24299	24299
18	实时指挥子系统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24299	24299
19	统一通信服务系统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38879	38879
20	应急演练指挥移动终端软件	数码视讯	SE8500	套	1	38879	38879
21	综合可视化系统	数码视讯	SE8230	套	1	29159	29159
22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2	4860	9720
23	42U 服务器机柜	拓康	TK-JG-61242	个	1	7776	7776
24	时间同步服务器	重庆妙安	MA-802/B-C1	台	1	7776	7776
25	码流分析仪	清大智捷	TSAI-S1	台	1	77757	77757
26	短信语音网关	数码视讯	SE7300	台	1	9525	9525
27	视频融合指挥专用主机	数码视讯	SDM	台	1	77757	77757
28	多链路接入适配系统	数码视讯	SE8330	台	1	82617	82617
29	UPS 后备电源	科士达	YDC9315	套	1	24299	24299
30	蓄电池	NTCCA	NPG100-12	节	16	1264	20224
31	电池柜	达盟	A16	套	1	3888	3888
32	安装/调试/辅材	数码视讯	定制	批	1	4860	4860
33	签名验签服务器	数码视讯	SRJ2502	台	1	63178	63178
34	下一代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0-FH1600B	台	1	19439	19439
35	服务器密码机	数码视讯	SJJ2501	台	1	63178	63178
36	智能密码钥匙	数码视讯	SJK2518	台	20	340	6800
37	拼接屏	BOE	BVW55-B52DD	台	12	9720	116640
38	安装支架	国产定制	定制	套	12	583	6996
39	拼接控制器	数码视讯	MSP	台	1	27700	27700

40	LED 条屏	彩虹	定制	台	1	5832	5832
41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1	4860	4860
42	大屏显示专用主机	主机：联想开天 显示器：开天	主机：M75z G2t-D092 显示器：ET524 G1e	台	2	14580	29160
43	台式工作站	开天	主机：E50z G1t-D085 显示器：ET524 G1e	台	4	8262	33048
44	播控桌椅	拓康	TK-BKT001	套	1	19439	19439
45	监听音箱	金迈视讯	CL01	台	1	778	778
46	IP 话筒	数码视讯	SE2410	台	2	2527	5054
47	安装调试及辅材	数码视讯	定制	套	1	972	972
48	应急信息接入前置系统	数码视讯	SE8210	套	3	24299	72897
49	台式工作站	开天	主机：E50z G1t-D085 显示器：ET524 G1e	台	3	8262	24786
50	USB 密码器	数码视讯	SJK2518 USB 密码器 2.0	个	3	2916	8748
51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3	4860	14580
52	IP 话筒	数码视讯	SE2410	台	3	2527	7581
53	与河南省平台对接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	19439	19439
54	与区县平台对接费用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2	7776	93312
55	调频广播应急广播适配器	数码视讯	EMR-Y04	台	3	36935	110805
56	音频切换器	凌通	9020-AES-4S1	台	3	9720	29160
57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3	4860	14580
58	原系统改造对接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3	972	2916
59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数码视讯	EMR-Y02	台	1	36935	36935
60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1	4860	4860
61	原系统改造集成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	972	972
62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数码视讯	EMR-Y01	台	1	36935	36935
63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1	4860	4860
64	原系统改造集成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	972	972
65	应急广播信息发布前置系统	数码视讯	SE8220	套	2	24299	48598
66	台式工作站	开天	主机：E50z G1t-D085 显示器：ET524 G1e	台	2	8262	16524
67	USB 密码器	数码视讯	SJK2518 USB 密码器	个	2	2916	5832

			器 2.0				
68	接入交换机	TP-LINK	TL-SG3428	台	2	4860	9720
69	多模音柱	鼎点视讯	TB1100	台	30	2430	72900
70	辅材费	数码视讯	定制	批	1	14579	14579
71	安装调试费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	31589	31589
72	城市应急广播一体化终端	鼎点视讯	TB1500	台	6	24299	145794
73	辅材费	数码视讯	定制	批	1	14579	14579
74	安装调试费	数码视讯	定制	项	1	30763	30763
75	互联网专线(50兆宽带接入, 含1个静态IP)	中国移动	定制	项/ 年	1	4853	4853
76	应急信息源网络接入(50兆 宽带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3	4860	14580
77	调频台站网络接入(20兆宽 带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3	4471	13413
78	地面台站网络接入(20兆宽 带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1	4471	4471
79	有线数字电视前端接入(20 兆宽带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1	4471	4471
80	频率频道播出系统接入(20 兆宽带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2	4471	8942
81	城市应急广播一体化终端接 入(20兆带宽接入)	中国移动	定制	条/ 年	6	4471	26826
82	流量卡	中国移动	定制	张	36	194	6984
83	SIM卡	中国移动	定制	张	8	292	2336
合计总报价(元)							2328000

(以下无正文)